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文件

南川财政发〔2022〕565号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清洁能源 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

区发展改革委：

根据《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财建〔2022〕382 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产业〔2022〕141 号），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20〕190 号）明确的奖补资金分配方式，现提前下达 2023 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算

9187 万元（具体详见附件）。

上述资金支出功能科目列“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待 2023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年度终了按规定据实清算。

请你单位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对相关企业非常规天然气抽采利用的日常管理，及时掌握有关企业非常规天然气抽采利用动态，确保非常规天然气抽采利用数据真实准确和补贴资金安全有效。过程中要加强绩效管理，对照绩效目标表做好绩效监控，并按规定接受检查。

附件：1.2023 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明细表

2.2023 年度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

2022 年 12 月 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重庆市南川区财政局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1 日印发

附件1:

2023年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预拨明细表

单位: 万立方米、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所在区县	2022年		2023年		2023年预拨	
			预计利用量	取暖季预计利用量	预计利用量	取暖季预计利用量	奖补气量	预拨资金
	合计		160325	56873	179862	61448		9187
1	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南川区	27794	9287	37947	12707		1871
2	中石化重庆页岩气有限公司	南川区	132532	47586	141914	48741		7316

附件2:

2023年度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清洁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南川区财政部门、非常规天然气主管部门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187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8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开发利用非常规天然气, 增加能源供应, 实现安全发展、清洁发展、节约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量	179862万立方米
			指标2: 采暖季非常规天然气开采利用量占全年比例	>30%
		质量指标	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抽采设备情况	质量稳定、安全可靠
		时效指标	指标: 非常规天然气项目设备更新维护	及时、有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是否做到增加能源供应、减少安全事故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是否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实施项目公示率	100%
			指标2: 实施项目公示无异议率	100%
			指标3: 项目实施地周边群众满意度	>90%